

# 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报告

### 第一章 重要提示

本报告经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行董事长赵伟国、行长乔翠莲、财务负责人翟明星声明并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章 公司简介

#### 一、本行简介

##### （一）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宁陵德商村镇银行）

英文名称：NingLing DeShang County Bank 或 NDCbank

##### （二）法定代表人：赵伟国

##### （三）本行注册及办公地址：河南省宁陵县长江路在建设路

交叉口北 300 米路西

邮政编码：476700

**（四）本行选定的信息披露方式**

年度报告披露的网站网址：<https://www.dsczbank.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办公室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吕晓彤

联系电话：0370-5020678 传真：0370-5020675

**（五）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及其住址**

名称：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马滕路 36 号 3 号楼 6 层 601 室

**（六）从业人员构成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行在岗员工 82 人。其中：中层以上管理人员 16 人，占在岗员工的 19.51%；客户经理 19 人，占在岗员工的 23.17%；综合柜员 36 人，占在岗员工的 43.9%；大学及以上学历 69 人，占在岗员工的 84.15%；大专学历 13 人，占在岗员工的 15.85%。

**（七）其他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4 年 07 月 11 日

首次登记地点：河南省宁陵县长江路与建设路交叉口北 300 米路西

注册资金：人民币捌仟万元整（¥8000000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400396487643P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S0061H341140001

### 第三章 经营概况

#### 一、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21 年本行始终坚持“支农支小”的市场地位，切实做好三农及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强化内控管理，全力促进各项业务发展。

至 2021 年 12 月末，本行各项存款余额 89023 万元，比年初新增 19296.24 万元，增幅 27.67%，完成董事会目标 13000 万元的 148.43%；其中储蓄存款余额 59383.75 万元，比年初新增 16263.26 万元，增幅 37.72%，完成董事会目标 11000 万元的 147.85%；各项贷款余额 60041.9 万元，比年初新增 16775.96 万元，增幅 38.77%，完成董事会目标 14000 万元的 119.83%；贷款户数 6177 户，较年初新增 1341 户。存贷比 67.45%；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714.22 万元，五级不良率 1.19%。

2021 年度，本行营业收入 4890.81 万元，同比增加 674.7 万元，增幅 16%；营业支出 4363.15 万元，同比增加 489.26 万元，增幅 12.63%；营业外收入 4.93 万元，同比减少 13.98 万，账面利润 532.35 万元，同比增加 213.09 万元，增幅 66.74%；拨备前利润 965.98 万元，同比增加 313.03 万元，增幅 47.94%。

#### 二、资产负债总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比期初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比期初
总资产	99856.04	79701.62	20154.42	总负债	91648.29	71878.16	19770.13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737.72	6429.58	14308.14	各项存款	89023.00	69726.76	19296.24
存放同业	16364.66	27004.22	-10639.56	其中：对私存款	59383.75	43120.49	16263.26
各项贷款	60041.9	43265.94	16775.96	对公存款	29639.25	26606.27	3032.98
其中：涉农贷款	57927.67	41152.21	16775.46	所有者权益	8207.75	7823.46	384.29
小微企业贷款	36294.82	24603.44	11691.38	其中：实收资本	8000	8000	8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资本公积	0.00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0.00	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一般准备	179.84	179.84	0.00

### 三、主要财务及监管指标

单位：万元、人、%、百分点

项目	标准值	本年度	上年度	增减
营业收入		4890.81	4216.11	674.7
其中：贷款利息收入		4140.26	3090.77	1049.49
营业支出		4363.15	3873.89	489.26
其中：存款利息支出		1540.77	1147.7	393.07
本年利润		532.35	319.26	213.09
净利润		400.37	276.03	124.34
每股收益（货币单位元）		0.05	0.03	0.02
每股净资产（货币单位元）		1.03	0.98	0.05

职工人数		82	70	12
股东人数		27	28	-1
股本金总额		8000	8000	0
表内、表外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61934.42	50669.27	11265.15
资本净额		8444.53	8395.61	48.92
资本充足率	≥10.5	13.63	16.57	-2.94
核心资本充足率	≥7.5	13.25	15.44	-2.19
清收不良贷款额		139.16	133.68	5.48
不良贷款余额（五级）		714.22	374.18	340.04
不良贷款率（五级）		1.19	0.86	0.33
不良资产率（五级）		0.72	0.47	0.25
存贷款比例		67.45	62.05	5.4
流动性比例	≥25	61.35	74.69	-13.34
备付金比例		18.29	4.22	14.07
固定资产比例		2.72	3.61	-0.89
单一最大集团客户授信比例	≤15	0	0	0
利息回收率		99.15	98.89	0.26
成本收入比	≤35	69.72	76.26	-6.54
资本利润率	≥11	4.99	3.59	1.4
资产利润率	≥1	0.45	0.36	0.09

#### 四、可能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

截至 2021 年末，本行无可能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

#### 五、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行在应用会计政策确定部分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及报告期损益时，根据过往的经验和对未来事件的预计在某些方面做

出估计及判断。本行管理层相信，本行作出的估计及判断，均已适当地反映了本行面临的经济状况。受估计及判断影响的主要领域包括：客户贷款和垫款、所得税等。

## 六、贷款风险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比期初	期末占比	期初占比	比期初
正常类贷款	58940.48	42712.47	16768.01	98.17	98.72	0.55
关注类贷款	387.2	179.29	207.91	0.64	0.41	0.23
次级类贷款	97.39	171.59	-74.2	0.16	0.40	-0.24
可疑类贷款	616.83	202.59	414.24	1.03	0.47	0.56
损失类贷款	0	0	0	0	0	0
不良贷款小计	714.22	374.18	340.04	1.19	0.87	0.32
贷款合计	60041.9	43265.94	16775.96	100	100	0

## 七、贷款担保方式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比期初	期末占比	期初占比	比期初
信用贷款	21789.06	10556.33	11232.73	36.29	24.40	11.89
保证贷款	17148.77	15289.61	1859.16	28.56	35.34	-6.78
抵押贷款	21064.07	17420	3644.07	35.08	40.26	-5.18
质押贷款(含贴现)	40	0	40	0.07	0.00	0.07
合计	60041.9	43265.94	16775.96	100	100	0

## 八、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本行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1531.83 万元，较去年同期新增 445.18 万元，增幅 40.97%，本年度新增贷款信用减值损失 436.51 万元。拨贷比 2.55%，拨备覆盖率 214.48%。

## 九、最大十户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借款人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宁陵县劲松家电销售有限公司	400	400	0.67	<b>4.74</b>
窦辉	210	220	0.35	2.49
张伟	180	180	0.30	2.13
张国立	180	180	0.30	2.13
吕劲松	150	150	0.25	1.776
刘昆	150	150	0.25	1.776
乔方方	150	150	0.25	1.776
宁陵县中医院	150	150	0.25	1.776
宁陵 1306 河南省粮食储备库	150	150	0.25	1.776
李厚强	140	150	0.23	1.66
合计	1860	1880	3.10	22.03

## 十、最大十家集团客户授信情况

本行不存在集团客户授信。

## 第四章 支农支小金融服务

### 一、截至报告期支农支小数据

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本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36294.82 万元，较年初增加 11691.38 万元，增幅 47.52%，占全部贷款的 60.45%；涉农贷款余额 57927.67 万元，比年初增加 16775.46 万

元，增幅 40.76%，占全部贷款的 96.48%。其中农户贷款 56693.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836.87 万元，增幅 42.24%。

## 二、支农支小主要做法

### （一）精准营销，提高贷款投放效率

一是向小微企业与个体工商户发放贷款。以企业、商户、协会、各类市场为切入点，联动上下游，实施特色化精准营销。二是柜面人员通过电话回访参与种养殖产业链客户群体营销，提高本行普惠金融覆盖面和知名度。三是依托监管部门“行长进万企”活动，积极走访企业开展产品推介和政策宣讲，重点营销企业上下游客户与企事业员工的批量贷款的投放。

### （二）提升质效，做精做实普惠金融

一是制定普惠金融实施方案，明确示范村要求，按月推进，按季考核。二是坚持实地走访，做实增户扩面。客户经理实行“网格化”管理，每周不低于两个工作日的集中走访，建立走访台账，在支农服务的基础上提高普惠金融的增户扩面。三是加强与支农联络员联系，持续壮大支农联络员队伍，传达惠民政策，发挥导向作用，推进各项业务增长。四是因地制宜，组织各类群体拓客会，提升农户与个体工商户用信率。五是定期组织召开普惠金融复盘会，加强支行之间普惠金融工作的交流学习，提升普惠金融工作质效。

## 三、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2021 年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3798 户，较年初

增加 1189 户；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3.63 亿元，较年初增加 1.17 亿元，增长 47.52%，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8.75 个百分点，完成了普惠型小微企业“两增”目标；普惠型小微企业不良贷款率 1.95%，高于各项贷款不良率 0.76 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累放贷款利率 8.67%，低于去年平均水平 0.43 个百分点，完成了普惠型小微企业“两控”目标。本行服务小微的主要做法：一是加大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充分发挥本行贷款手续简便、贷款审批决策链短的优势，对小额用户实行“丰收小额贷”、严格执行“速贷通”限时办结制度，提高放贷效率。同时由分管领导、支行行长带队，深入县域内小微企业调研走访，帮助解决资金困难，为小微企业提供发展建议。二是加大政策宣讲。多频次地通过对社区、乡镇、企事业单位等开展座谈会、宣讲会，加大本行优惠信贷政策宣传，结合客户信贷需求，优化信贷产品，有选择的推行信用贷款，解决其融资困难。三是创新产品。本行陆续出台了“创业贷”、“农副产品收购贷”等信贷产品，对优质客户适当降低利率，为小微企业降低融资成本。

## 第五章 风险管理状况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影响金融产品价值，从而给债权人或金融产品持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2021 年度，鉴于本行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本行通过业务导向、授信准入、完善信贷流程、强化清收管理来控制和管理此类风险：**一是**始终坚持支农支小、做小做散。进一步优化信贷结构，着重发放单户 10 万元及以下小额贷款。**二是**做好贷款“三查”。通过做好贷前尽职调查，严把贷款审查、审批流程，认真落实贷中、贷后审核等层层措施，确保信贷业务合规操作。**三是**落实管理责任，多措并举清收不良贷款。本年度修订完善了贷款责任制管理办法，分清责任，加强对严重违规人员的责任追究。同时重点跟进本行单笔 400 万元不良贷款案件处置进程，由行领导领办，通过县政府有关领导与法院协商，推进抵押房产评估拍卖进程。**四是**加强风险贷款化解，按照“规范操作、集体决策、有效处置”的原则，做到风险有压降、担保不弱化，同时运用客户风险监测系统，定期公布《风险客户清单》，持续优化信贷结构。**五是**真实准确进行资产分类，充分、客观暴露风险底线，并实行动态调整。

##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的表内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2021 年度，为防范本行市场风险，主要来自于利率风险的影响：**一是**建立完善垂直独立、相互配合的市场风险管理的组织框架；**二是**修订利率定价管理机制，开展利率风险对收益影响的分析测算；**三是**积极适应利率市场化趋势，结合本行实际，进一

步优化本行存、贷利率结构。

###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

2021 年度，本行为控制流动性风险，在资产负债结构、流动性监测等方面，增强了管理力度：**一是**持续做好日常流动性风险监测，加强现金流预测分析，持续提升储蓄存款占比，有效控制期限、结构错配；**二是**开展了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增加了各职能部门间的信息沟通，协调运作，做到信息畅通，监控及时，有效防范和及时控制流动性紧急情况或突发事件的发生；**三是**加强贷款期限错配管理，对于“丰收小额贷款卡”循环类贷款，鼓励借款人进行一年期以内的用信，逐步控制中长期贷款占比；**四是**及时续签和完善与主发起行的流动性支持协议，做到一旦出现流动性风险，主发起行支持能够及时有效全面覆盖本行流动性缺口。

###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及系统或外部事件造成的风险。

2021 年度，本行进一步从内控机制建设、审计监督检查、员工教育培训等方面强化对操作风险的管理：**一是**完善内控制度建设，持续开展对制度的梳理及评价工作，确保制度及时跟进最新监管要求及制度与制度之间不冲突，相互衔接。**二是**本行始终

将落实风险管理、完善防控体系作为重点工作，引导各职能部门发挥业务指导、监督检查作用。各条线制定有年度检查监督工作计划，并根据检查出的问题及时纠错。三是严防案件及风险事件发生，加强员工管理，落实好岗位轮换、强制休假和任职回避等要求；利用技术支撑手段，加强员工行为排查，确保员工行为规范。四是强化合规文化建设，通过领导宣讲、警示教育、行为排查、专项审计等一系列措施，持续营造重合规的文化氛围。同时常态化地开展责任追究工作，发挥问责对违规行为震慑和对员工警示教育的双重作用，促进员工主动抵制违规行为。

## 第六章 股东、股权及关联交易情况

### 一、股权结构

单位：户、万元、%

项目		员工股	自然人股	法人股	合计
期初数	户数	0	23	5	28
	总股本	0	2200	5800	8000
	占比	0	27.5	72.5	100
期末数	户数	0	22	5	27
	总股本	0	2200	5800	8000
	占比	0	27.5	72.5	100
变动情况	户数	0	2	0	2
	总股本	0	30	0	30
	占比	0	0.375	0	0.375

### 二、股东及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法人代表	持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陈春仿	3600	45.000
德清县中能热电有限公司	姚建华	800	10.000
河南省亚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杨建亭	600	7.500
河南海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牛玉杰	600	7.500
宁陵鼎盛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杨树友	200	2.500
段继红		400	5.000
吴 琼		400	5.000
沈玉琴		110	1.375
王云峰		150	1.875
周 可		100	1.250
邓天志		300	3.75
解道峰		100	1.250
许 明		100	1.250
郭 盛		100	1.250
李金因		100	1.250
沈玲丽		100	1.250
郭相栋		30	0.375
沈建忠		60	0.75
嵇连坤		20	0.25
沈妍琳		40	0.5
朱秋英		20	0.25
车兴		20	0.25
孙从凤		15	0.1875
张月		10	0.125
陈雪		10	0.125

刘建华		5	0.0625
余韞懿		10	0.125
合 计		<b>8000</b>	<b>100.00</b>

### 三、股份冻结、质押情况

(一) 质押情况：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份无质押情况。

(二) 冻结情况：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 2 个股东股权被查封冻结，分别是：法人股东河南省亚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 万股和自然人股东郭盛 100 万股。

### 四、股份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发生股权变更 2 笔，30 万股，均为自然人股：股东朱慧将其所持有的 20 万股转让沈妍琳，转让后朱慧持有本行股份比例为 0，沈妍琳持有本行股份 40 万元，占比 0.5%；股东邵勤将其所持有的 10 万股转让给余韞懿，转让后邵勤持有本行股份比例为 0，余韞懿持有本行股份 10 万股，占比 0.125%。

### 五、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无关联交易情况。

### 六、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8000.00	0.00	0.00	179.84	-372.46	7807.38
本期增加	0.00	0.00	0.00	0.00	400.37	400.37
本期减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期末数	8000.00	0.00	0.00	179.84	27.91	8207.75

### 七、主要股东情况

### (一) 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主要股东	法人代表	股本	占总股本比例	股权质押情况	股权查封情况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陈春仿	3600	45	无	无
德清县中能热电有限公司	姚建华	800	10	无	无
河南省亚泰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杨建亭	600	7.5	无	600
河南海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牛玉杰	600	7.5	无	无
段继红		400	5	无	无
吴琼		400	5	无	无

### (二) 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有本行股份比例	股东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该关联人持有本行股份比例	股东与关联股东或实际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	德清县中能热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	55%
德清县中能热电有限公司	10%	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45%	55%
段继红	5%	吴琼	关联方	5%	10%
吴琼	5%	段继红	关联方	5%	10%

### (三) 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不存在关联交易。

### (四) 主要股东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股东不存在出质银行股权的情况。

## **第七章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情况**

#### **（一）股东大会职责**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如下主要职责：审议批准本行章程制定、修改；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应当由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规章制度；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对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选举和更换董事、非职工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审议批准本行的发展战略，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审议批准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对本行的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做出的决议；审议批准本行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对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 以上的股东提出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作出决议；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间，本行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召开了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应到股东 28 名，全部表决权 7300 万票，会议实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9 名，所持表决权 6350 万票，占全部表决权的 86.99%，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经投票表决通过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四项议案，通报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履职评价结果，投票表决和补选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会议由河南信陵律师事务所徐文勇、印鹏丽二位律师给予法律见证。

## **二、董事会的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是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董事会依法行使如下主要职责：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并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制订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债券及上市的方案；制订本行的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选举产生董事长，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并

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审议批准本行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等事项；制订本行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及本行支农支小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决定本行年度经营考核指标，并批准本行年度经营计划；制定本行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本行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制订本行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审议批准本行内部管理机构 and 分支机构设置；审议批准本行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听取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等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的报告；本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权利。

## (二) 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类别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单位及职务	个人持股	单位持股
执行董事	赵伟国	男	1972.12	本科	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董事长	0	0
执行董事	乔翠莲	女	1971.08	本科	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行长	0	0
执行董事	李祥	男	1968.08	本科	宁陵德商村镇银行副行长	0	0
非执行董事	杨树军	男	1981.05	本科	宁陵鼎盛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0	200
非执行董事	吴琼	女	1977.08	高中	河南晏伦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	400	0

## (三) 董事会工作情况

### 1.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董事会5次。

(1) 本行于2021年1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市场准入规划(草案)》等11项议案。

(2) 本行于2021年6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等11项议案。

(3) 本行于2021年6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

一次临时会议，会议选举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公司董事长，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定赵伟国同志代为履行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责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名单的议案》两项议案。

(4)本行于2021年8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上半年经营管理工作报告(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草案)》两项议案。

(5)本行于2021年11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三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转让的议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评价办法(草案)》三项议案。

##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工作计划，落实措施，严格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预算方案，在预算指标下全面完成各项经营任务。

##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6次，其中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1次，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2次，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1次，董事会“三农”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委员会会议1次，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1次。

### 三、监事会的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 (一) 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进行监督。监事会依法行使如下主要职责：

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情况的发展战略；监督本行支农支小发展战略执行情况；对本行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对本行经营决策、财务管理和活动、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指导本行内部审计工作；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评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根据需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对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 (二) 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类别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单位及职务	持有股份
非职工监事	黄清	女	1976.04	本科	德清农商银行村镇银行管理总部综合管理科科长	0
职工监事	吕晓彤	女	1992.01	本科	宁陵德商村镇银行办公室主任	0
非职工监事	段继红	女	1968.08	高中	商丘市亚西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400

#### (三) 监事会工作情况

##### 1.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监事会 5 次。

(1) 本行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意见函（草案）》两项议案。

(2) 本行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 2020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监事 2020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履职评价的报告（草案）》等 7 项议案。

(3) 本行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选举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4) 本行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监事会意见函（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两项议案。

(5) 本行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三季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三季度经营情况意见函（草案）》、《宁

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履职评价办法(草案)》、《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履职评价实施细则(草案)》四项议案。

## **2.监事会发表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为维护股东和员工的利益,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及本行章程有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层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具体情况如下:

### **(1) 监督本行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宁陵德商村镇银行依法经营,规范管理,经营业绩客观真实,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没有发现董事、经营管理层在履行职责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 **(2)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类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认为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 **四、高级管理层成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 **(一) 高级管理层职责**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在董事会的授权下开展经营工作。高级管理层依法行使以下主要职责:组织实施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拟订并向董事会提交经营计划(含支农支小发展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及分支机构的设置与撤并方案;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和具体业务操作办法;决定本行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本行职工的聘用和

解聘；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方案决定其工资、福利、奖惩；组织开展风险识别、计量、控制、监控、报告等各项风险管理工作；授权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经营活动；在本行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和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其他依据适用法律和本章程规定应由高级管理层行使的职责。

## （二）高级管理层成员构成及分工情况

职务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责任分工	持有股份 (万股)
行长	乔翠莲	女	1971.08	本科	主持全行性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分管财务管理、会计及柜面管理、支付清算管理、事后监督、反洗钱管理、科技管理。协助董事长做好基建管理、安全保卫工作。联系柳河支行、逻岗支行。	0
副行长	李祥	男	1968.08	本科	分管信贷政策执行、普惠金融工作、业务准入与合作、业务合规操作等。做好青、妇、工会等工作。联系张弓支行、黄岗支行。	0
行长助理	褚江辉	男	1989.08	本科	分管合规与风险、审计工作。协助董事长做好纪律检查、后勤管理。联系石桥支行、赵村支行。	0

## 五、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 （一）薪酬制度

本行制定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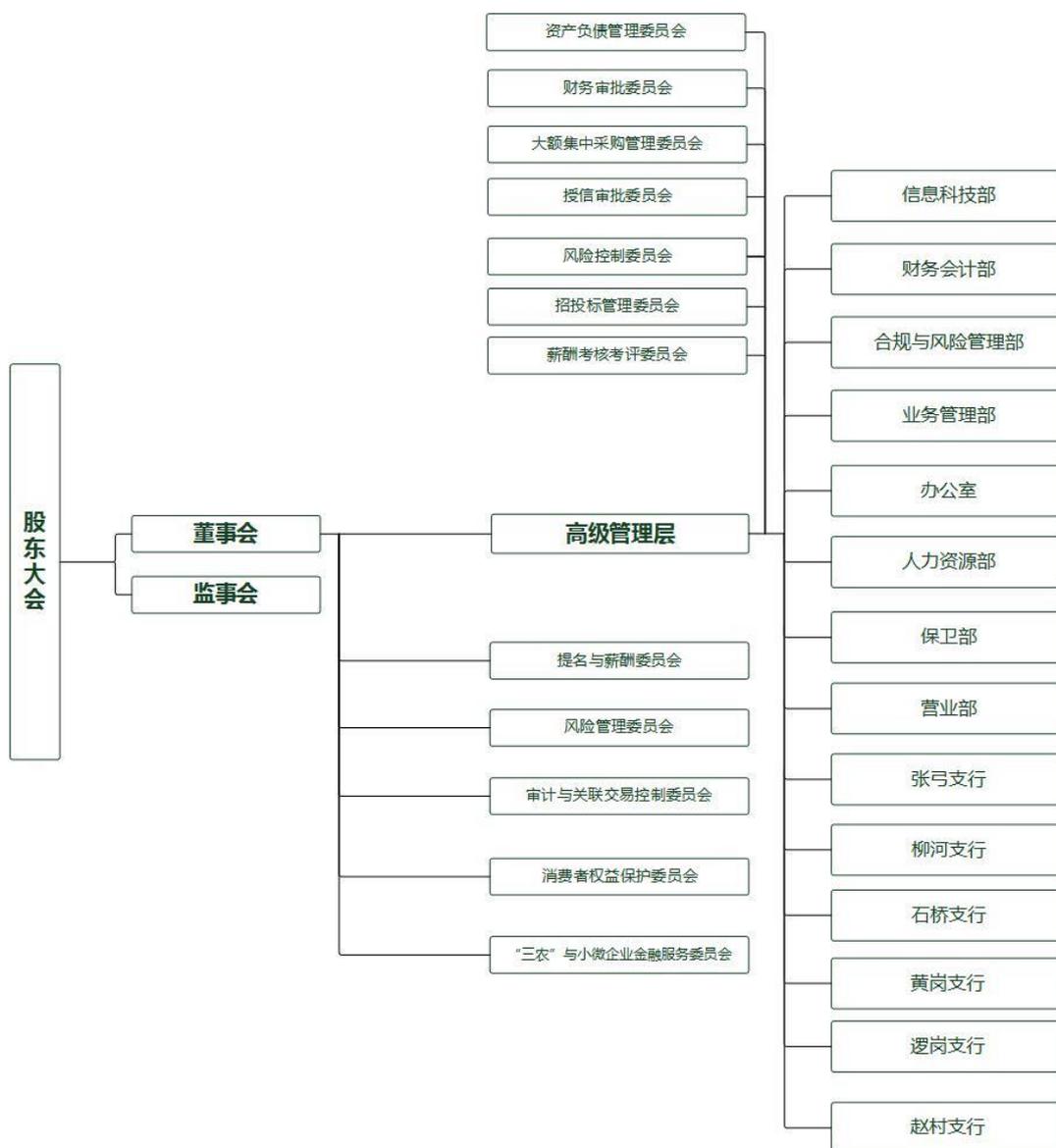
## **(二) 2021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在本行领取薪酬的执行董事、员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7 人，报告期内实际领取薪酬总额（税后）为 195.81 万元；报告期内，未出现高管人员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情形。

非员工股权董事及非员工股权监事报告期内实际领取津贴总额（税后）为 0.56 万元。

## **六、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 **(一) 报告期末本行组织架构**



## （二）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本行现有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保卫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业务管理部、财务会计部、信息科技部共 7 个部室，营业部、张弓支行、柳河支行、石桥支行、黄岗支行、逻岗支行、赵村支行共 7 家营业网点。

## 七、本行对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法》、《村镇银行监管指引》及本行章程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按照人行、银保监及行业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利益相关者的作用，确保本行合规稳健经营和快速发展，有效保障了相关权益人的利益，公司治理情况整体良好，“三会一层”治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各方面均能合规、规范运行。

## 第八章 重大事项

### 一、重要诉讼、仲裁事项和重大案件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未发生重大经济案件。

### 二、报告期内，本行无收购、合并及出售重大资产事项。

三、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正当公平，没有损害股东和本行利益。

四、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处罚情况发生。

五、报告期内，高管人员变动情况：沈少平辞去本行董事长职务，沈海强辞去副行长职务，选举赵伟国为本行董事长，聘任褚江辉为本行行长助理。

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原任董事	现任董事
沈少平	赵伟国
杨树友	杨树军

## 第九章 附录

一、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二、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 资产负债表

01 表

编制单位：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六、（一）	207,377,198.64	64,295,798.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六、（十三）	2,107,000.00	500,000.00
存放联行款项				联行存放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六、（二）	163,885,399.45	270,042,163.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贵金属				拆入资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利息	六、（三）	不适用	1,145,596.46	吸收存款	六、（十四）	908,913,381.32	697,267,597.33
其他应收款	六、（四）	921,808.39	391,025.04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五）	2,143,469.47	1,960,872.52
持有待售资产				应交税费	六、（十六）	965,143.70	856,439.01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六、（五）	586,574,479.62	421,792,908.68	应付利息	六、（十七）	不适用	15,115,283.92
金融资产：				其他应付款	六、（十八）	1,318,119.21	3,044,437.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债权投资				租赁负债	六、（十九）	988,241.78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应付债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负债	六、(二十)	47,518.65	36,934.24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负债合计		916,482,874.13	718,781,564.98
长期股权投资				所有者权益：			
投资性房地产				股本	六、(二十一)	80,000,000.00	80,000,000.00
固定资产	六、(六)	27,166,358.75	28,785,680.55	其他权益工具			
在建工程	六、(七)	278,669.88	20,000.00	其中：优先股			
使用权资产	六、(八)	1,574,564.89	不适用	永续债			
无形资产	六、(九)	5,311,263.57	5,549,022.72	资本公积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	3,095,724.40	3,345,345.67	减：库存股			
抵债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一)	2,373,611.86	1,648,665.64	盈余公积			
其他资产	六、(十二)	1,334.67		一般风险准备	六、(二十二)	1,798,388.63	1,798,388.63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三)	279,151.36	-3,563,747.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077,539.99	78,234,641.62
资产总计		998,560,414.12	797,016,206.6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998,560,414.12	797,016,206.60

董事长：赵伟国

行长：乔翠莲

会计机构负责人：翟明星

# 利 润 表

02 表

编制单位：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项 目	注释号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3,254,309.35	30,368,315.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76,611.30	3,422,237.15
（一）利息净收入	六、（二十四）	33,449,585.10	26,384,080.44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三）	49,305.67	189,081.89
利息收入		48,894,583.80	38,042,900.68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四）	2,383.88	418,700.00
利息支出		15,444,998.70	11,658,820.24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5,323,533.09	3,192,619.04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六、（二十五）	-198,744.76	-107,165.46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五）	1,319,791.85	432,316.8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054.42	26,845.78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03,741.24	2,760,302.1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8,799.18	134,011.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3,741.24	2,760,302.19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四）其他收益	六、（二十六）		4,088,4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五）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 其他业务收入	六、(二十七)	3,469.01	3,000.39	4. 其他不可转损益综合收益			
(八)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营业支出		27,977,698.05	26,946,078.2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一)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八)	456,783.87	449,756.06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二) 业务及管理费	六、(二十九)	23,173,802.16	23,148,631.28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三) 信用减值损失	六、(三十)	4,224,727.42	3,324,968.45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四)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六、(三十一)	111,595.60	11,922.43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五) 其他业务成本	六、(三十二)	10,789.00	10,800.00	6. 其他可转损益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03,741.24	2,760,302.19

董事长：赵伟国

行长：乔翠莲

会计机构负责人：翟明星

# 现金流量表

03 表

编制单位：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支付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11,645,783.99	82,193,662.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6,316.35	2,394,525.7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607,000.00	-29,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6,316.35	2,394,525.7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8,322,281.16	37,741,127.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6,316.35	-2,394,525.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6,975.41	5,096,768.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822,040.56	95,531,558.9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64,781,570.94	132,359,211.0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和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4,450,886.96	-49,839,027.8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085,747.39	6,063,266.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44,593.89	9,077,169.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2,817.25	1,970,269.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21,935.22	6,224,433.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977,551.65	105,855,321.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4,488.91	-10,323,762.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38,172.56	-12,718,288.5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474,131.97	297,192,420.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512,304.53	284,474,131.97

董事长：赵伟国

行长：乔翠莲

会计机构负责人：翟明星

# 审计报告

浙同方会审〔2022〕100号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陵德商村镇银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宁陵德商村镇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宁陵德商村镇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宁陵德商村镇银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宁陵德商村镇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宁陵德商村镇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宁陵德商村镇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宁陵德商村镇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宁陵德商村镇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隆毅

浙江·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耀勇

报告日期：2022年3月15日